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李振康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-3643
傳真：08-7337061
電子信箱：a00052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400442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30000A114004422501-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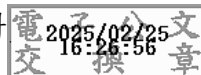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縣童軍會辦理「114年屏東縣童軍會木章持有人年會暨萬丹采風探索活動」實施計畫一份，請貴校已獲得木章之校長、團長及服務員等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童軍會114年2月17日（114）屏童理字第1140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日期及地點：114年3月16日（星期日）假本縣縣立萬丹國中風雨球場。
- 三、旨揭活動同意參加人員於活動期間公（差）假登記，活動結束後二年內補休一日，學校教師課務請自理（建請非縣屬學校比照辦理）。

正本：各國小、各國中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

副本：屏東縣童軍會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114 年屏東縣童軍會木章持有人年會暨萬丹采風探索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屏東縣童軍會 114 年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 加強童軍團務推展，落實童軍教育之實施。

(二) 增進各級童軍團主任委員、團長及服務員之聯誼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立萬丹國中、屏東縣童軍會

五、協辦單位：杜仁勇議員服務處

六、活動日期：民國 114 年 3 月 16 日（星期日）

七、活動地點：屏東縣立萬丹國中-風雨球場

八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本縣已獲得木章之校長、團長、服務員。

(二) 參加人員請服務單位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並於活動結束後二年內
給予補假一天，惟課務請自行調整。

九、經費：每人繳交新台幣 300 元(含紀念品、午餐)，親臨屏東縣童軍會繳納請繳
參加費 300 元整、匯款每筆需加收手續費 20 元（匯款 320 元）。

十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4 年 3 月 3 日止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請填寫回條（如附件一）

(二) 向屏東縣童軍會 呂淑雲幹事報名並繳費

屏東縣童軍會 地址：屏東市建華三街 71 號

聯絡人：呂淑雲 行動：0972-025352

電話：08-7512364 傳真：08-7512354

(三) 郵政劃撥存款帳號：00454450 戶名：屏東縣童軍會

(四) 網址：<http://www.scout.ptc.edu.tw>



E-mail：pingscout@seed.net.tw

pingscout@gmail.com

(五) 回條及郵政劃撥存款單收據，請於 3 月 3 日前傳真或 E-mail 至

屏東縣童軍會（請傳真或 E-mail 完畢後，電話確認童軍會是否收到）。

(六) 親臨屏東縣童軍會繳納請繳參加費 300 元整，匯款每筆需加收手續費
20 元（匯款 320 元）。

(附件一)



請 東



謹訂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6 日 (星期日) 上午 11 時，假萬丹國中風雨球場舉行「114 年屏東縣童軍會木章持有人年會」，歡迎各位伙伴踴躍參加這一屬於我們的盛會，您的光臨將使本年會增添光彩，竭誠歡迎您的蒞臨，更歡迎參加同日 9 時開始的童軍節慶祝活動。

屏東縣童軍會

理事長 王文華

總幹事 蔡錫謙

敬邀

回 條

(為了方便作業，煩請填好回條，E-mail、傳真或寄回本會。請於 114 年 3 月 3 日 (星期一) 前 E-mail：pingscout@gmail.com、LINE 或寄回「屏東市建華三街 71 號屏東縣童軍會 呂淑雲小姐收」，電話：7512364 LINE-ID：0972025352 以利作業)

參加

因事不克參加

姓 名：

木章期別：行__期、童__期、幼__期、稚__期、輔__期

聯絡電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住 址：

E-mail :

114 年屏東縣童軍會木章持有人年會暨萬丹采風探索活動日程表

活動時間：114 年 3 月 16 日（星期日）

活動地點：屏東縣立萬丹國中-風雨球場

時 間	活 動 內 容	備 註
09：00~10：00	場地佈置	
10：00~11：00	報到（領取講義資料、紀念品）	
11：00~12：00	<p>114 年屏東縣童軍會木章持有人年會程序表</p> <p>日期：114 年 3 月 16 日（星期日）</p> <p>地點：屏東縣立萬丹國中-風雨球場</p> <p>一、(全銜) 年會開始</p> <p>二、主持人就位</p> <p>三、唱『國歌』</p> <p>四、複誦『童軍諾言』</p> <p>五、唱『極偉的貝登堡』</p> <p>六、主持人致詞</p> <p>七、長官、貴賓致詞</p> <p>八、致贈承辦或協辦屏東縣各項童軍活動學校感謝狀</p> <p>九、頒 獎：</p> <p>(一) 頒發屏東縣童軍會 113 年服務員工作獎章</p> <p>(二) 頒發屏東縣童軍會 113 年團領導人員績優獎章</p> <p>(三) 頒發木章</p> <p>(四) 頒發中華民國童軍專職人員服務獎章</p> <p>(1) 專職人員特等服務獎章(服務滿 25 年以上)</p> <p>(2) 專職人員一等服務獎章(服務滿 15 年以上)</p> <p>十、禮 成</p> <p>十一、餐敘聯誼</p>	
12：00~13：30	餐敘聯誼	
13：30~16：00	<p>萬丹采風探索活動</p> <p>1.萬丹鄉運動公園</p> <p>2.台糖萬丹甘蔗育苗場</p>	
16：00~	快樂賦歸	